

“又一村”杯 读者热线大赛 2600000

重奖重要新闻线索,奖金50-1000元(以见报为准)



突发事、稀奇事、感人事、新鲜事
请告诉我们……

废弃后易造成汞污染

节能灯集中回收成难题

本报10月30日讯(记者 李明华 王明婧) “怎么没有回收节能灯的呢?”家住北园小区的张先生面对家里四五个更换下来的节能灯泡发了愁。10月30日,记者了解到,废弃节能灯易造成汞污染,但目前市场上并未建立节能灯回收体系。

记者了解到,德州从2008年开始推广节能灯,政府补贴后,每只节能灯仅需3.9元,很多市民都将家中的灯泡更换为节能灯。节能灯寿命一般在3年左右,记者从各废品回收站了解到,市民卖废品时连带的废灯具,回收站老板会挑出来扔掉。“没人买这个,我们也没法回收。”自今年10月1日起,禁止销售100瓦及以上普通照明白炽灯,市场上流通的居民照明灯多是节能灯,买得容易回收难,节能灯回收遭遇难题。

德州市环保局直属分局唐副局

长告诉记者,目前市场上流通的节能灯多含铅、汞、镉成分,这些成分多是有毒物质。废弃灯管破坏后,汞会挥发进入大气,周围空气的汞密度会超过标准值。据了解,1只普通节能灯的含汞量约0.5毫克,渗入地下后可造成180吨水变成‘毒水’无法饮用。唐副局长表示,目前《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已将废旧节能灯管包括其中,但是并没有对废旧节能灯进行强制回收。

虽然废弃节能灯存在潜在的危害,但是多家灯具经销商表示,没有听说过废弃节能灯回收的相关内容。“整个市场上都没有听说过废弃灯管回收的。”经销商刘女士说,废弃灯管只能当做垃圾处理。

一家财政补贴节能灯的推广企业德州区负责人刘经理告诉记者,目前市场上很少有企业从事节能灯回收工作。“主要是回收成本太高,比较

分散,再者回收加工困难,只有灯管里的铜线可以用。”刘经理说,回收节能灯的价值在于避免环境污染,很少有企业愿意从事“赔钱”的买卖。据刘经理介绍,目前作为中标企业,回收废旧灯管的活动主要是针对企业,进行大规模的回收。

相关链接

日前,德州市经信委、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德州市2012年财政补贴高效照明产品推广工作实施方案》,在11月底前,以中央财政补贴方式在全市推广25万只节能灯。方案中提到,“回收废旧灯管与安装高效照明产品同步进行。拆卸下来的废旧灯管由推广企业负责回收”。

105路、107路公交车 线路末班车时间提前

本报10月30日讯(记者 孙婷婷 通讯员 武中南) 10月30日,记者从德州市公共汽车公司了解到,105路、107路公交车末班车发车时间将提前。

据介绍,随着季节变化以及市民出行时间的调整,公共汽车公司经过线路调研,决定于11月1日对105路、107路末班运营时间做出调

整。具体调整:105路由德百物流批发城开往平原东环公交站末班车时间调整为17点30分,由平原东环公交站发车开往德百物流批发城末班车时间调整为18点40分;107路由火车站换乘中心开往德州东站末班车时间调整为18点,由德州东站开往火车站换乘中心发车时间调整为19点。

为一点小事起争执 店主铁锤伤顾客

本报10月30日讯(记者 牟张涛 通讯员 简吉永) 都说“顾客就是上帝”,可在临邑经营电气焊门市部的孙某竟用铁锤打伤了顾客的头部后逃离现场。22日,临邑警方将孙某抓获。

21日下午,临邑县公安局邢何派出所接到市民崔某报警称,自己到一维修门市部修车时,被店主打了。经民警了解:10月21日12时许,崔某来到

邢何街道办事处孙家洼村村民孙某的电气焊门市部维修电动三轮车。在维修过程中,因安装零件问题,双方发生分歧,产生口角,店主孙某用铁锤将崔某头部打伤后逃离现场。

民警经调查,于10月22日将违法犯罪嫌疑人孙某抓获。目前,孙某对故意伤害他人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已被刑事拘留。

骗人钱财又有新招 开着“宝马”借钱加油

本报10月30日讯(记者 马璞) 身着高档服装,开着豪车在高速路口拦车借钱加油。近日,不少市民被这样的“有钱人”骗了。

“她一身名牌,怎么看都不像是缺这200块钱啊。”市民王女士说,上周末,她与朋友开车去济南办事,刚上高速公路,一名身着高档服装的女士将其拦下,指着身后一辆蓝色宝马车说自己下车办事时车里的包被人偷走,上了高速发现车的油表灯已亮,

无法回家,想借200元钱加油。

“她开着宝马,拿着苹果手机,带着一颗钻戒,手腕上还有一块名贵的手表,怎么看都不像是骗人的。”经不住软磨硬泡,王女士给了对方200元钱,该女子还要求王女士留下电话,说回家就会把钱还给她。

记者了解到,近日各地不断有类似骗局被曝光,多是骗子身着高档服装,开着豪车在高速路口或者是服务区以借钱加油为理由进行诈骗。

不满老板被处罚 割断警车油管泄愤

本报10月30日讯(记者 牟张涛 通讯员 毛红兵 王彩玉) 看到民警对违规经营的旅店老板进行处罚,员工贺某替老板“打抱不平”,趁人不备持刀片将警车的油管割断。

18日22时许,德城公安分局民警对辖区宾馆进行检查,发现一宾馆未对所有住客按规定登记住宿,便对该宾馆进行处罚。该宾馆员工贺某酒后归来替老板“打抱不平”。为了泄愤,贺某持手电筒及刀片,趁无人注意时钻入警车

下,将停放该宾馆门口附近的警车油管割断。

民警执行完检查任务,在宾馆门口闻到一股汽油味,对门口车辆进行检查时,发现自己驾驶的警车油管被割断,若附近有明火极易引发爆炸。德城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接警后,赶赴现场展开侦查工作,锁定该旅店工作人员贺某系本案犯罪嫌疑人。经审讯,贺某承认了其破坏警车的犯罪事实。

现犯罪嫌疑人贺某因涉嫌破坏交通工具罪被刑事拘留。



夜间施工

为减少施工对交通的影响,10月29日晚7点左右,工人加班在天衢西路上安装护栏。

本报记者 常学艺 摄影报道

货车追尾

29日晚,青银高速夏津服务区段一辆运输小麦的大货车和一辆装载钢材的大货车发生追尾,小麦货车上两名人员被卡在驾驶室内,被夏津消防救出。

本报通讯员 尹岩 张鑫 摄影报道



利用公证行骗的骗术越来越多

承揽业务竟让先交公证费

本报10月30日讯(记者 刘振) 在网上接了个外地加工承揽的业务,定作方称合同经过了公证处公证,让电子转账2万元的公证费用。近日,武城有多名市民遇到了这样的事,经武城县公证处公证员认定,这是一场打着公证旗号的骗局。

“几天内两三拨人过来询问。”武城县公证处副主任张晓梅告诉记者,有三名当事人通过网络联系到一名“上海珠宝商”,对方称要带着大量珠宝到德州加工,需要招一批“闲人”,计件付费能有上万元。不过“珠宝商”说是制作工艺经过了全程监督,合同也经过了德州市公证处公证,需要当事人通过电子转账

的形式缴纳2万元的公证费用。细心的当事人来到武城县公证处咨询,骗局随即被识破。

张晓梅说,外地加工承揽业务的公证手续比较严格,需要双方的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带着公司所有资料、资质共同到公证处做公证。“外地加工承揽业务的公证费用一般按照承揽交易额的千分之三收取,另外公证处目前也没有开展全程监督业务。”

记者从德州市司法局公证管理科了解到,近些年打着公证旗号进行诈骗的形式越来越多,有利用手机短信诈骗的,多数为中奖信息,称被抽中“XX”杯奖项,需要汇入

一定数额的奖金税,并且该抽奖也是经过公证处公证。还有以购买商品(家电类)中奖信息诈骗的,一般以邮寄彩页的方式,附有公证处及公证员的名称,称你所购买的家电通过抽奖中得奖金,需要缴纳一定数额的费用,诱惑性较大。

“遇到类似情况,请及时与公证处取得联系核实真伪。”公证管理科科长李凤云介绍说,公证处只在出具的《公证书》上加盖公章,任何纸质材料上加盖的公证处公章均有造假嫌疑。而对于经济合同的签订,一定要注意要与加工定做方见面洽谈,最好进行实地地考察确认。